

2026 年小梅沙暑期阶段文旅交通枢纽广告
媒体投放项目服务采购
招标文件

招标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招标项目基本情况及要求.....	
2. 招标程序中的主要时间节点.....	
3. 投标文件提交成果及要求.....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件.....	
第三节 投标须知.....	
1. 总则.....	
2. 招标文件.....	
3. 投标文件的编制.....	
4. 投标文件的提交.....	
5. 评标及开标.....	
6. 确定中标人.....	
7. 其他.....	
第三章 合同范本.....	
第四章 服务任务书.....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拟就【2026 年小梅沙暑期阶段文旅交通枢纽广告媒体投放项目服务采购】组织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质要求并能提供相关服务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2026 年小梅沙暑期阶段文旅交通枢纽广告媒体投放项目服务采购】

二、项目简介：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是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为加快深圳市盐田小梅沙片区整体改造而成立的文化旅游综合开发运营公司，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5 月，注册资本金 16 亿元人民币，特发集团占 100%股权。小梅沙投资作为深圳小梅沙片区整体改造项目（下称“项目”）的投融资平台和实施主体，代表特发集团对小梅沙片区的核心资源进行开发、建设和运营。

依托小梅沙天然山海资源禀赋，小梅沙投资以“宜居、宜业、宜游”的理念，“景区+街区+社区”三区合一的业态布局，打造集“旅、居、商、文、产”五位一体的国际都市亲海度假区，继续引领高品质的深圳未来亲海生活。

服务内容：详见本招标文件《2026 年小梅沙暑期阶段文旅交通枢纽广告媒体投放项目服务采购》及合同相关条款约定。

三、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合伙制企业或其他组织，成立时间不少于3年。主营业务无涉及、陷入法律纠纷的（作为原告的除外）；

2. 有依法缴纳税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最近三个年度的纳税证明《可从电子税务局查询下载》；

3. 近两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失信行为或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查询下载的企业信用报告；

4. 投标人须提供近5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起算）完成的至少1个同类型项目合作案例业绩。合同需体现项目名称，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应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名称签约主体、服务范围、合同签订时间等，合同原件备查）。附上相应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对应任一期发票。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 49 万元。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请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于 2026 年【6】月【5】日-2026 年【6】月【11】日（北京时间，下同），通过网站自行获取招标文件。

深圳交易集团（原深圳阳光采购平台）：<https://www.szygcgpt.com/>

特发集团网址：<http://www.sdg.com.cn/>

特发小梅沙投资网址：<http://www.szxmsi.com/>

六、本工程 ☐ 接受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七、评标方式：采取合理低价法，评分标准详见招标文件。

八、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6】月【11】日 18：00。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社区盐梅路特发海洋世界海洋馆 101

联系人：张工；

投标联系电话：18665956592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6 年【6】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招标项目基本情况及要求

表 2-1 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内容	规定
1	项目名称	2026 年小梅沙暑期阶段文旅交通枢纽广告媒体投放项目服务采购
2	项目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4	招标限制	本项目接受 ☐ 不接受 ☒ 联合体投标
5	服务周期	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起至2026年12月31日
6	招标范围	本次媒体投放招标，以深圳城市重点交通枢纽（高铁站、火车站及出入境口岸）广告为核心资源，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起至2026年12月31日。主要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拟投站点： 深圳北站、福田站、深圳东站（布吉站）、深圳站、罗湖口岸。 媒介类型： LED灯柱、平面媒体（如立牌灯箱、卡布灯箱、墙体灯箱、墙贴、门楣灯箱等）。 发布周期： 覆盖2026年暑期重点档期，上刊发布时间不晚于2026年7月1日，且整体连续发布时长不少于6周。 发布报告服务： 广告发布后，乙方需提供上刊证明。
7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合伙制企业或其他组织，成立时间不少于3年。主营业务无涉及、陷入法律纠纷的（作为原告的除外）； 2. 有依法缴纳税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最近三个年度的纳税证明《可从电子税务局查询下载》；

		3. 近两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失信行为或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查询下载的企业信用报告; 4. 投标人须提供近5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算)完成的至少1个同类型项目合作案例业绩。合同需体现项目名称, 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应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名称签约主体、服务范围、合同签订时间等, 合同原件备查)。附上相应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对应任一期发票。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投标报价 上限	<u>人民币 49 万元。</u>
9	是否允许 提交备选 投标方案	否
10	是否讲标	☒ 否,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参加现场开标, 并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质疑进行现场答疑。 ☐ 是 采用讲标方式进行, 各投标人重视讲标环节, 开标前请提前准备好公司介绍(简化)、建议方案、工作重难点等的 PPT 讲标文件, 并于开标当天准备好相应的电子讲标文件。讲标时间控制在 ☐10 分钟 ☐15 分钟 ☐20 分钟以内, 答疑时间为 5 分钟。讲标人须是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因故无法出席, 可由其指定____(项目技术负责人或其他能代表投标项目主要负责人)讲标, 讲标人应出具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复印件(验原件)。
11	资格审查	1. 本招标项目<u>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u> 2.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均为有效投标人。若提交投标文件数量<3, 不具备开标条件。

		有效投标人均进入评定标环节，并在阳光采购平台进行开标、资审情况公示。
12	评标方法	合理最低投标价法。 由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梅沙投资公司”）组建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推荐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13	定标方法	由小梅沙投资公司招标委员会议确定中标人。 定标方式：直接表决。 中标人确定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4	落标补偿费	不设补偿
15	履约担保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 要求 ☐ 不要求 履约担保的形式： ☒ 现金、转账 ☒ 银行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2 万元

2. 招标程序中的主要时间节点

表 2-2 项目主要时间节点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5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u>投标人自行前往现场考察。</u> <u>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若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须自行承担在踏勘现场中发生的所有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等相关的风险，且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u>
16	招标文件发布	1. 时间：2026 年 6 月 11 日 18:00 前 2. 请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于上述时间，通过网站自行获取招标文件。 深圳交易集团（原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https://www.szygcgpt.com/ 特发集团网址： http://www.sdg.com.cn 特发小梅沙投资网址： http://www.szxmsi.com/

17	招标文件 答疑	投标人质疑截止时间:2026 年 6 月 9 日 8:00 投标人提交质疑问题的方式: √ 递送书面文件至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社区盐梅路特发海洋世界海洋馆 101 电话: 18665956592 注: 质疑问题需书面形式提出并加盖公章。
		招标人答疑截止时间:2026 年 6 月 10 日 8:00 投标人获取答疑或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的方式: √ 投标人在答疑截止时间后自行前往招标公告公布的网盘中下载。
18	投 标 截 止 时 间 及 投 标 文 件 递 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6 月 11 日 18:00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社区盐梅路特发海洋世界海洋馆 101 投标文件递交联系人: 张工 ; 联系电话: 18665956592 重要提示: 递交标书可由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投标员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为招标方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 如采用快递投标, 投标截止时间为招标方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
19	投标有效期	60 个自然日 (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20	评定标会	评定标时间:2026 年 6 月 11 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21	签订合同	<u>30</u> 个自然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

3. 投标文件提交成果及要求

表 2-3 项目编制成果及要求

22	投标文件	资格审查文件主要内容如下 (详见第六章): 1) 投标函 2) 投标承诺书
----	------	--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7) 投标人业绩表
		资信标编制内容： 无
		技术标编制内容： 无
		商务标编制内容： 1) 投标报价清单； 2) 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说明： 本招标文件已分别针对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标文件的格式及内容明确要求，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及内容进行上述投标文件编制及投标。
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密封要求	投标文件份数： 1. 密封后资格审查文件标书正本、副本文件各一份，共两份。 2. 密封后的商务标正本副本文件各一份，共两份； 密封要求： 1) 资格审查文件（一正一副）密封于一个密封袋内，共一套； 2) 商务标（一正一副）单独密封于两个信封内，共两套； 3) 密封袋的封口处均应贴封条并骑缝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投标文件正本及副本内容均需盖公章，副本不得直接采用正本复印件，投标文件内容未盖公章的以废标处理。 重要提示： 注： 资格审查文件标书、资信标和技术标（如有）中，不得出现报价信息；投标人在资格审查文件标书中提供的业绩文件及其他证明文件仅用于资格审查工作；投标人在资信标文件中提供的业绩文件及其他证明文件仅用于资信标评审工作。

	联系人	联系人：张工 ； 联系电话：18665956592
--	-----	---------------------------

重要提示：

1. 本招标文件所示时间均为北京时间。“日”，若无特殊说明，均指日历天。
2. 投标人和人员不得挂靠承揽工程，中标工程不得转包及二次分包，一经发现此类情况，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或承包资格，并追究其责任。
3. 各投标人在投标时报经招标人认可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未经招标人的同意，不得擅自更换、撤离，否则需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及处罚责任。招标人对项目经理或项目其他成员认为不适宜的，中标单位有责任调整充实更得力的项目经理及其成员。
4. 施工单位务必落实主体责任，提高工地现场管理水平，以在建工程项目为单元规范落实“两制”工作，确保用工实名管理信息实现全员采集录入，实名考勤信息实时上传，农民工工资全额发放，确保“两制”数据全部上传至深圳市建筑业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平台（以下简称“平台”）。（**施工标采用**）
- 5、需提交拟派往本招标项目关键人员身份证、资格证书、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近一年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件

1、项目区位及基本情况

详见：“2026 年小梅沙暑期阶段文旅交通枢纽广告媒体投放项目服务采购”招标文件正文。

第三节 投标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说明

1.1.1 项目名称：

1.1.2 项目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1.2 招标周期、范围、费用、内容

1.2.1 服务周期：见投标须知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下简称前附表）；

1.2.2 招标范围：见前附表；

1.2.3 费用限额：见前附表；

1.2.4 服务内容：见前附表；

1.3 资金来源

本招标项目已取得项目审批部门的批准，资金已落实，且能保证其顺利实施。

1.4 合格的投标人

投标人及其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前附表所要求的相应规定。

1.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编制、递交投标文件等自身竞标成本。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内容

2.1.1 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和需要，编制本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公开招标函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范本

第四章 项目任务书

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商务标）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技术标，资信标）

第七章 资格审查文件及评标事项

第八章 招标工程量清单

2.1.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完整。如有残缺，应在获取招标文件后 3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否则，由此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

2.2.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若有任何疑问，应于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招标人质疑。

2.2.2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将以补充文件的形式，于前附表规定的招标人答疑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所有投标人。

2.2.3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补充文件的内容不一致时，以补充文件为准；当补充文件之间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4 为确保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进行研究，招标人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若澄清或修改的通知发出时间不足 3 日或者 15 日的，招标人应当顺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补充文件中予以明确。

2.3 招标会

2.3.1 投标人应按前附表规定或招标人书面通知的时间、地点，委派代表参加招标人主持的开标会。

2.3.2 投标人委派代表应随身携带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明。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参加现场开标会，并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质疑进行现场答疑）

3. 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单位

3.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必须用中文书写。

3.1.2 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支持文件、印刷文献等若有另一种语言的，必须

附中文译文。为便于理解投标文件，以中文译文为准；投标文件中的专业术语，须附中文注释。

如投标文件未附中文译文，该资料不予认可，由此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3.1.3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3.2.1 投标文件的组成见前表“表 2-3 项目编制成果及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应符合前附表的规定。投标有效期见前附表规定，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计算。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3.3.2 招标人因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人可以拒绝投标，招标人对退出的投标人不作任何经济补偿。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在延长期内本招标文件的规定仍然适用。

3.3.3 已完成评标，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人可要求中标候选人按规定延长其投标有效期。

3.4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3.4.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须使用本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文件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五章。

3.4.2 商务标编制内容详见“表 2-3 中第 22 条投标文件中的商务标主要内容”中的规定；商务标封面的右上角应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如果未标注“正本”的，则由招标人认定一本为“正本”。

3.4.3 投标文件提交成果及要求详见：“表 2-3 项目编制成果及要求”的规定。

3.5 投标文件的签署

3.5.1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投标人名称（公章）”之处，应填写投标人的单位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3.5.2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投标人代表（签名或盖章）”之处，必须由投标人

代表签名或盖章。投标人代表必须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3.5.3 投标文件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4. 投标文件的提交

4.1 投标文件的份数、标记和密封

投标文件的份数,资信标和技术标,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商务标正本、副本各一份。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共六本。投标文件份数及密封要求详见表 2-3 中的第 23 条。

注:(技术标资信标可一起密封),商务标必须单独密封,否则视作废标处理。

4.2 投标截止时间

4.2.1 投标人应根据“表 2-2 规定中的第 18 条”中的内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逾期概不受理。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应自行离开投标地点,不得逗留及影响他人递交投标文件。

4.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至投标文件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要求补充、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做必要修正或澄清除外。

4.4 截标时投标文件的数量要求

截标时递交标书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名的,招标人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暂停或继续开标和评标程序。如导致招标失败,招标人将不承担因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

5. 评标及开标

5.1 评标委员会职责

5.1.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

5.1.2 评标委员会推举一名评标组长,主持评审工作,在评标过程中,负责人与其他成员有同等打分权。

5.1.3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审,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5.1.4 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裁决。

5.1.5 评标讨论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对投标文件发表专业、客观、公正的意见,意见不一致时应作进一步的讨论。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任何一个投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讨论或现场讲解时提出,评分结果确定后才提出的质疑,不可作为改变评分结果的依据。

5.2 评标及开标程序

评标及开标按以下步骤进行:

5.2.1 开标程序为先开资信标和技术标,开标会当天开商务标。资信标,技术标在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由招标人及投标人共同确认标书密封性后开启。

5.2.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听取投标人标书讲解(若有)。

5.2.3 评标委员会成员进行独立评审。

5.2.4 如果有废标提议,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共同表决,决定是否废标。

5.2.5 开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撰写、签署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委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

5.3 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情形

5.3.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 1) 逾期提交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投标函》,且投标人拒绝接受修正的;
- 4)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投标报名或者资格预审时不一致且不能提供有效证明的;
- 5) 被责令停业的、被暂停的,或被取消投标资格的;
- 6) 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 7)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5.4 否决投标情形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作否决投标处理：

- 5.4.1 投标文件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未经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的；
- 5.4.2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关键内容字迹难以辨认的；
- 5.4.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5.4.4 投标人在开标会上未通过资格审查的；
- 5.4.5 投标人资格预审报送的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与投标提供的人员不符的；
- 5.4.6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5.4.7 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 5.4.8 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5.4.9 对招标文件的要求未能实质性响应的；
- 5.4.10 两份以上投标文件内容雷同的；
- 5.4.11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
- 5.4.12 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 5.4.13 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实质要求，有重大偏差的。

5.5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标准和确定原则

5.5.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中“第 5.4 条废标情形”的规定做出不予受理或废标后，使得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建议重新组织招标。

5.5.2 评标过程中，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本次招标缺乏竞争性，可以不推荐中标候选人，建议重新组织招标。

5.5.3 本次招标如果评标委员会已推荐中标候选人或已有评标结论，无论随后出现何种情形，招标人在本次招标中不再接受另外的中标候选人，除非重新组织招标投标。

5.6 评标过程的保密

5.6.1 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5.6.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不得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任何有影响的行为。

5.6.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5.7 其它规定

5.7.1 若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出现违法的各种情形的，招标人及评标委员会将提请主管部门对相应投标人作不良行为记录。

5.7.2 评标过程中，若评标委员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招标人重新招标，招标人不负担因招标失败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

6. 确定中标人

6.1 定标原则

6.1.1 评标结束 15 个工作日内，招标人应按照“表 2-1 中的第 13 条”规定的定标方法确定中标人。

6.2 中标资格复核、发出中标通知

6.2.1 招标人依次核对中标候选人的资质证书及其业绩材料，如果实质上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6.2.2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3 授予合同

6.3.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按“表 2-2”中的“第 21 条”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6.3.2 联合体中标的，由所有联合体成员法定代表人签署授权委托书，指定牵头人或代表，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招标人认为必要时，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实施合同共同和分别承担责任；

6.3.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服务工作，不得将中标项目的服务任务转让(转包或分包)给他人。

7. 其他

7.1. 招标投标投诉的处理

招标投标活动当事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第四十四条、第五十四条、第六十条至第六十二条的规定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对招标人处理决定不服的，可向其主管部门投诉。

7.2 其他

7.2.1 除法律法规禁止外，招标人有权根据需要，对方案进行调整和修改。

7.2.2 投标人保证投标文件及资料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必须承担全部责任。若投标人使用了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涉及的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7.2.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

合同编号：

2026 年小梅沙暑期阶段文旅交通枢纽广告媒体 投放项目服务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2026 年小梅沙暑期阶段文旅交通枢纽广告媒体投放项目服务采购

委托人（以下称甲方）：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以下称乙方）：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社区盐梅路特发海洋世界海洋馆 101

联络人：

联系方式：

乙方：

办公地址：

联络人：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就甲方委托乙方在深圳枢纽站点发布 LED 广告和灯箱广告事宜，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根据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协商，签订本采购合同。

一、项目概况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是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为加快深圳市盐田小梅沙片区整体改造而成立的文化旅游综合开发运营公司，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5 月，注册资本金 16 亿元人民币，特发集团占 100% 股权。小梅沙投资作为深圳小梅沙片区整体改造项目（下称“项目”）的投融资平台和实施主体，代表特发集团对小梅沙片区的核心资源进行开发、建设和运营。

依托小梅沙天然山海资源禀赋，小梅沙投资以“宜居、宜业、宜游”的理念，“景区+街区+社区”三区合一的业态布局，打造集“旅、居、商、文、产”五位一体的国际都市亲海度假区，继续引领高品质的深圳未来亲海生活。

小梅沙片区核心文旅产品已于 2024 年启动试营业，2025 年片区小梅沙海滨乐园、小梅沙海洋世界运营不断优化，四大产业也陆续面客，为树立片区整体品牌形象、塑造良好口碑、提升片区品牌影响力，赋能片区各产业业态，扩大小梅沙整体品牌声量。现开展与执惠集团的品牌传播及会议合作服务。

二、合作内容及形式

1. 发布时间：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2. 发布清单及费用：

序号	站点	媒体类型	媒体数量	覆盖客群及位置描述
1	深圳北站	立牌灯箱、LED 圆柱、LED 方柱、墙体灯箱	立牌灯箱 6 面、LED 圆柱 10 根、LED 方柱 5 根、墙体灯箱 1 面	覆盖高铁转乘地铁客流、上班出行客流（位于 1/2 楼换乘站厅、4/5/6 号线电梯口及出租车等候区）。
2	福田站	LED 方柱、卡布灯箱	LED 方柱 2 根、卡布灯箱 8 面	覆盖商务出行、港客及 CBD 白领（位于站厅及 1 号口、5 号口通道）。
3	深圳东站	灯箱+墙贴、门楣灯箱、墙体灯箱、通道连排灯箱	灯箱+墙贴 3 连装、门楣灯箱 2 面、墙体灯箱 1 面、通道连排灯箱 10 面	覆盖地铁出行及上班族（位于各线路换乘电/楼梯口及出站通道）。
4	深圳站	LED 灯柱、灯箱+墙贴	LED 灯柱 6 根、灯箱+墙贴 3 面	覆盖商务出行、旅客及港客（位于出入口）。
5	罗湖口岸	LED 灯柱	LED 灯柱 4 根	核心覆盖港客及出入境客流（位于地铁口）。
6	发布报告	上刊证明	/	广告发布后，乙方需提供上刊证明。

3.

广告画面每日播放（或亮灯）时间为（6:30 至 23:30），应依照地铁站方的相关规定为准。

三、担保声明

甲乙双方承诺：双方均具有签署合同的合法资格，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乙方保证拥有具备符合法律规定的人员/团队为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同时保证其所提供的服务不违反现行的法律规定、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

四、合同金额及支付：

4.1 本合同总价为含税人民币：（大写金额： ）；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适用【6】%的增值税税率。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不含税人民币¥【 】元（大写：【 】），增值税税金为 元（大写：【 】）付款前甲方需收到乙方提供的 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2 付款期限及金额

鉴于我国现阶段不断深化增值税改革，增值税税率等法定事项时有变化，为避免税收政策变动带来的相关影响，依据实际情况，按“价税分离”原则计算，以不含税价作为基数，增值税税款=届时适用的最新法律规定税率 x 合同不含税价。具体支付情况如下：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请款函、相应发票后 15 日内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 30%；发布期结束后，乙方提供相应发布报告（包括上刊照片）、请款函及相应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15 日内支付本合同剩余全部金额。

乙方按照确认内容，按时、按量完成制作打样，制作打样经甲方确认后执行画面制作、安装等工作，并提供上刊证明。

4.3 甲乙双方收款银行账户：

甲方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如下：

名称：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DCPWJ0N

地址、号码：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社区盐梅路特发海洋世界海洋馆 101（一照多址企业） 0755-61666001

开户行及账号：中信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8110301011700085849

乙方指定以下账户为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五、广告画面的审查和广告发布手续的办理：

5.1 乙方负责上画审批手续。

5.2 乙方在广告发布前 15 个工作日应告知广告发布及审核的标准，广告开始发布前 7 个工作日，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广告画面、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其他办理广告发布手续所需的证明文件（加盖有效公章），并保证文件内容全面、真实、有效、符合报批需要，因甲方延期提供证明文件导致延期发布，由甲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及责任，乙方不承担责任。如因甲方提供的材料不符合审批要求而拖延的时间所引起的损失，亦由甲方自行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及

责任。如因乙方告知的广告发布及审核标准存在问题导致甲方广告审核延迟由乙方承担责任。

5.3 如广告主管登记机关认为甲方画面应修改，甲方应进行修改，直到通过审查。

六、广告内容、位置、时间的变更

6.1 甲方在广告发布期内需变更广告内容的，应提前十五日通知乙方，并同时提交新的广告样稿及相关证明文件。更换画面而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6.2 由于地铁站运营管理的客观特殊性，实际发布时间与合同发布开始时间前后相差 7 日均属正常。

七、广告效果的检查：

7.1 甲方可以定期或不定期对广告效果进行检查，乙方予以配合。

7.2 广告发布期间，由乙方做好该广告的安全、养护及日常维修，确保其完整和灯光效果良好。一般损坏（故障），乙方应在 72 小时内修复，否则应按照合同金额每日千分之一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较重损坏（故障）双方约定：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坏，应视实际情况尽快修复；乙方每年将定期对广告牌进行养护，甲方应予以配合，确保广告牌的正常使用。

7.3 因广告牌脱落、损坏导致他人权益受到损害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八、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

8.1、甲方权利与义务

8.1.1 甲方应当对发布素材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确保作为广告主有权发布互联网广告，且应当配合提供营业执照及其他生产、经营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广告中涉及商品质量认证、企业认证的或涉及他人的肖像权和知识产权的，需出具相应的认证机构或有权使用、获准使用的证明文件；发布广告需经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的，还应提供有关批准文件；甲方应确保广告内容真实性、合法性。

8.1.2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服务工作，在乙方未按要求提供服务时，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

8.1.3 甲方必须按合同进度，及时向乙方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

8.1.4 在乙方履行合同义务的前提下，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

费用。

8.1.5 乙方提交甲方进行内容确认的，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通知 7 个工作日内完成确认，到期未确认经乙方再次提醒后甲方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成确认，逾期未确认或提出异议的，视为对乙方提交内容确认无误。

8.1.6 甲方不得将广告位权转让、出租、转借或抵押。

8.1.7 甲方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广告发布费用。

8.1.8 甲方须及时向乙方提供广告发布所需的相关资料。

8.1.9 甲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广告发布的相关法律规定。

8.2、乙方权利与义务

8.2.1 乙方负责完成广告上画的相关工作。

8.2.2 乙方应在广告上刊后向甲方提供验收报告。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验收报告后一周内逐一完成验收工作，或逐一进行书面确认并在盖章后送达乙方。如果甲方对验收报告存有异议，应当于收到乙方验收报告后三天内提出，乙方应当在收到甲方异议后两天内做出书面回应并解决甲方异议，甲方在收到乙方验收确认单一周内未提出异议且未盖章送达乙方的，则视为验收合格。

8.2.3 若因甲方提供的内容素材、视频照片等与本项目相关的内容涉嫌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或遭致第三人向乙方发出律师函、警告函等要求甲方停止本合同项下服务内容的，乙方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除第三人恶意投诉、诽谤外，乙方有权不经甲方同意，自行停止本合同项下服务内容。由此造成的乙方损失由甲方承担(本合同项下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鉴定费、差旅费、评估费、律师费、担保费等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等)。

8.2.4 乙方必须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甲方全部委托内容。

8.2.5 乙方提供的服务项不得少于合同约定的数量。

8.2.6 乙方提供的合作内容必须真实合法有效，严格按本合同合作内容履行。

8.2.7 广告发布期间，因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未按规定办理审批手续、投放行为侵权）导致第三方提出投诉、索赔或行政部门处罚的，乙方需在 24 小时内书面告知甲方，并全权负责处理，承担全部赔偿费用、罚款及相关法

律责任；若因此给甲方造成由乙方承担(本合同项下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鉴定费、差旅费、评估费、律师费、担保费等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等)。

九、违约责任：

9.1、甲方违约责任

9.1.1 甲方单方解除合同

合同期未满，甲方如要求终止合同，应提前一个月征得对方书面同意，若不提前书面征得对方同意而单方终止合同或因违约而被对方依法解除合同的，违约方要赔偿守约方合同总额的 10%作为违约金。

9.1.2 甲方延迟支付

甲方无正当理由到期拒付广告款项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应付未付款的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加收滞纳金。逾期超过十五日，且经乙方书面催讨后甲方仍未支付服务款项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乙方发出时即生效。且甲方应按本合同项下广告费总额的 1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不免除解除合同前产生的迟延履行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媒体空档损失的，甲方仍应赔偿乙方的全部损失。

9.2、乙方违约责任

9.2.1 乙方单方解除合同

合同期未满，乙方如要求终止合同，应提前一个月征得对方书面同意，若不提前书面征得对方同意而单方终止合同或因违约而被对方依法解除合同的，违约方要赔偿守约方合同总额的 10%作为违约金。

9.2.2 乙方提交服务成果延误

合同期内，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逾期发布广告的或者因乙方原因导致广告审核迟延的，每延误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一的违约金，若延误十五日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甲方发出时即生效。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广告费总额的 10%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与广告发布相关损失的，乙方仍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9.2.3 乙方转委托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约定的委托内容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实施,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退还全部已付价款,并承担合同价款 10%的违约金。

9.2.4 因乙方违约需支付违约金时,甲方有权从乙方服务费中直接扣除,乙方对此没有异议,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追偿。

9.2.5 乙方提供虚假上刊证明(包括但不限于伪造照片、确认单)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全部款项,并按合同总额的 10%支付违约金。

9.2.6 乙方未按发布清单足额投放广告(如少投、漏投广告位),每缺失 1 个广告位 / 1 天,需按该广告位单日费用(合同总金额÷总投放天数÷总广告位数量)的 3 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投放时长,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全部损失。

9.2.7 广告画面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乙方需在甲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整改,逾期未整改的,每逾 1 天按合同总额的 0.1%支付违约金,整改 3 次仍不达标,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退还已支付款项并按合同总额的 10%支付违约金。

十、不可抗力:

10.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合同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政府命令、自然灾害、战争。

10.2 出现不可抗力事件时,知情方应及时、充分地向对方以书面形式发通知,并告知对方该类事件对本合同可能产生的影响,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关证明。

10.3 如因政府或广告主管部门因市政、公益的需要,导致发布中断,甲、乙双方均免除违约责任,中断发布期间,可以相应顺延;如中断发布期超过 3 个月,甲、乙双方可以选择终止发布合同,已发布广告部分据实结算(以各媒体形式价格及实际发布时间按比例结算)。

10.4 如因广告主管机关整治户外广告,导致乙方广告位被拆除则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10.5 若发生不可抗力，双方应在知情后立即协商寻找公平合理有效的解决方案，并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来减轻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10.6 由于以上所述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合同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则双方于彼此间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后，双方可协商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一方不同意履行的，则合同终止。

十一、法律适用和争议处理

1、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二、交付及接收方式：

12.1 甲方委派（电话：；邮箱：）为本合同联络人，负责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对接、协调工作。如甲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更换项目联络人，需提前书面通知乙方。

12.2 乙方委派（电话：；邮箱：）为本合同联络人，负责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对接、协调工作。如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更换项目联络人，需提前书面通知甲方。

12.3 本合同由乙方在其公司完成工作并交付，所有成果乙方以微信传送、电子邮件、拷贝或邮寄的方式交付给甲方。

十三、其他

13.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单位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31日**。若合同到期时约定服务内容还未执行完毕，则合同有效期顺延至执行完毕。

13.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未经双方协商，任何一方不得修改协议的任何内容。

13.3 甲乙双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协议的任何条款与内容，如违约方违约给守约方造成不良后果，守约方有权追诉其法律责任及所带来的经济损失。

13.4 如下附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件内容如需变更，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书面确认）：

附件 1：任务书

附件 2：服务报价单

附件 3：廉洁协议

附件 4：服务类及供货类合同安全管理协议

（以下无正文）

甲 方（盖章）：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 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日 期：

合同附件 1:

2026 年小梅沙文旅楼宇电梯广告媒体投放服务任务书

一、项目概况

2026 年，小梅沙海洋世界与小梅沙海滨乐园运营持续创新、创意活动持续发力。以文旅产品为核心的深圳交通枢纽（高铁、火车及出入境等）广告推广，对持续扩大小梅沙在深圳本地的品牌市场声量与影响力，对提升面向客群的高频次、高强度、促转化的推广成效，对支持文旅一销、二销营收指标达成，赋能片区包括酒店、商业、可售物业及四大产业在内各业态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为确保片区文旅项目在 2026 年暑期重点阶段节点达成市场推广成效，支持预期客流和收入指标达成，持续巩固品牌认知、覆盖重点推广周期。现需启动 2026 年暑期小梅沙文旅交通枢纽广告投放服务招标。

二、媒体投放服务的必要性

1. 支持小梅沙文旅项目年度指标达成

招标合适交通枢纽广告投放服务单位，在小梅沙片区文旅 2026 年暑期重点营销阶段，把控深圳几大交通出行高铁、地铁枢纽站及出入境口岸，实现高频次的品牌信息曝光，是实现文旅项目强化品牌认知，支持文旅一销、二销营收指标达成的必要条件之一。

2. 巩固品牌认知基础，深化活动传播效果

根据品牌计划，2025 年暑期期间小梅沙片区将推出系列主题活动，基于深圳主流交通枢纽（如深圳北站、福田站、深圳东站/布吉站、深圳站、罗湖口岸）的高客流曝光，能够强化本地受众对片区重点活动阶段亮点信息的认知，强化品牌传播基础和记忆点，高效传递品牌信息。

三、媒体投放服务内容

本次媒体投放招标，以深圳城市重点交通枢纽（高铁站、火车站及出入境口岸）广告为核心资源，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主要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拟投站点：** 深圳北站、福田站、深圳东站（布吉站）、深圳站、罗湖口岸。
- **媒介类型：** LED 灯柱、平面媒体（如立牌灯箱、卡布灯箱、墙体灯箱、墙贴、门楣灯箱等）。
- **发布周期：** 覆盖 2026 年暑期重点档期，上刊发布时间不晚于 2026 年 7 月 1 日，且整体连续发布时长不少于 6 周。
- **发布报告服务：** 广告发布后，乙方需提供上刊证明。

四、媒体投放需求清单

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发布位置和数量将根据实际档期而定，核心投放需求清单如下：

序号	站点	媒体类型	媒体数量	覆盖客群及位置描述
1	深圳北站	立牌灯箱、LED 圆柱、LED 方柱、墙体灯箱	立牌灯箱 6 面、LED 圆柱 10 根、LED 方柱 5 根、墙体灯箱 1 面	覆盖高铁转乘地铁客流、上班出行客流（位于 1/2 楼换乘站厅、4/5/6 号线电梯口及出租车等候区）。
2	福田站	LED 方柱、卡布灯箱	LED 方柱 2 根、卡布灯箱 8 面	覆盖商务出行、港客及 CBD 白领（位于站厅及 1 号口、5 号口通道）。
3	深圳东站	灯箱+墙贴、门楣灯箱、墙体灯箱、通道连排灯箱	灯箱+墙贴 3 连装、门楣灯箱 2 面、墙体灯箱 1 面、通道连排灯箱 10 面	覆盖地铁出行及上班族（位于各线路换乘电/楼梯口及出站通道）。
4	深圳站	LED 灯柱、灯箱+墙贴	LED 灯柱 6 根、灯箱+墙贴 3 面	覆盖商务出行、旅客及港客（位于出入口）。
5	罗湖口岸	LED 灯柱	LED 灯柱 4 根	核心覆盖港客及出入境客流（位于地铁口）。
6	发布报告	上刊证明	/	广告发布后，乙方需提供上刊证明。

三、相关要求

服务单位需符合以下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合伙制企业或其他组织，成立时间不少于 3 年。主营业务无涉及、陷入法律纠纷的（作为原告的除外）；
2. 有依法缴纳税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最近三个年度的纳税证明《可从电子税务局查询下载》；
3. 近两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失信行为或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查询下载的企业信用报告；
4. 投标人注册资本不得低于 100 万元；
4. 服务单位需具备相关广告相关投放经验。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付款方式：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在正式发布前支付全部制作费用与发布费用的 30%；发布上刊后，乙方提供相应上刊报告（包括上刊照片）、提供相应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15 日内支付剩余全部发布费用。

五、招采依据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公司《招标采购管理办法》（深沙投〔2026〕21 号）相关规定进行。

六、其他

1. 本说明书中未涵盖的、未明确的但按现行法规、规范、标准等的规定必须执行的，均属于本项目的服务范围，对此服务单位不得异议。
2. 本说明若有歧义、矛盾及含混不清之处，均以我司的书面解释澄清为准。
3. 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市场营销部

2026 年 5 月 19 日

合同附件 2 报价清单：

* 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填写赠送资源或增值服务表格，此表格可根据实际情况延长。

附件 3：廉洁协议书

廉洁协议

甲方：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为了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营造守法诚信、廉洁高效的工作环境，防止发生违法违纪行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洁自律规定，甲乙双方订立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共同责任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工程勘察、设计、建设、采购、检测、咨询、监理、招标投标等市场经济活动的法律法规、政策。

2、严格遵守我司相关业务活动中的管理制度要求及廉洁建设规定，在供应商入围、招标投标、比价直委、协议订立、协议履行等业务环节中做到廉洁自律。

3、建立健全自我制约制度，开展廉洁教育，公布举报途径，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发现对方在合作过程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应及时向对方举报。

二、甲方责任

1、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开展各项业务，为乙方提供公平的竞争环境与平台。

2、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与影响相关工作正常和公正开展的其他活动，如宴请、娱乐活动等，如甲方工作人员确因实际情况须参加宴请、进行娱乐活动的，须事先按行政隶属关系报请部门负责人批准。

3、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在乙方及其关联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其个人支付的费用。

4、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及其关联单位、工作人员索要或收受回扣、返利、红包、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交易奖励、好处费及感谢费等非正当利益。

5、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明示或暗示要求、接受乙方及其关联单位、工作人员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三、乙方责任

1、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业务，不得通过串标围标、工程虚假测评、虚报工程变签、虚假验收等非正常手段获取项目或获取非正当利益。

2、乙方不得为谋取私利或某些不正当利益就协议相关的业务内容与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私下商谈、私下达成协议或达成利益默契，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提供方选定过程、设计费用、材料设备选型、材料设备供应及安装、设计变更、招投标过程、工程费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问题、供方评价、效果评价、费用结算等。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4、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其支付的任何费用。

5、乙方不得接受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介绍的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甲方或协议相关业务，也不得与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通过成立公司、协议等方式参与甲方或协议相关业务。

6、乙方不得为谋取私利或某些不正当利益向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提供宴请、娱乐活动等，赠送或给予红包、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回扣、交易奖励、好处费、感谢费等非正当利益。

7、乙方不得为谋取私利或某些不正当利益接受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宴请、娱乐活动、行贿等，包括但不限于索要或收受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的红包、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回扣、交易奖励、好处费、感谢费等非正当利益，在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处报销费用及安排家属或者亲友进行与甲方、利益相关第三方或协议有关的业务，接受甲方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提供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出国等便利和服务。

8、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与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发生串通舞弊、私下传递抽检信息、造价信息、篡改真实检测结果、相互掩盖真相等影响结果公正、欺瞒甲方的行为。

9、乙方签订协议以前及协议履行过程中，就其所知悉的或应该知悉的乙方的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业务负责人的亲属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在我司体系内的任职情况，应事先主动向甲方成本、采购等主责部门申报自己与在职人员的社会关系、在职人员的职务及其他关联情况。

10、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他甲方合作单位有违反本协议者，应向甲方举报。甲方应依法保护举报人员，并给举报有功人员予以奖励。

【举报渠道：审计风控部（纪检监察室），吴晓伟，吴晓伟】

四、违约责任

一经发现乙方有违反本协议或者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行贿甲方（含其工作人员）或甲方委托的利益相关第三方单位（含其工作人员）行为的，甲方有权对乙方同时采取下列任一项或多项措施：

- 1、要求乙方限期纠正；
- 2、扣留全部履约保证金或扣减与履约保函等值金额的协议费用，不再支付；
- 3、根据情节严重程度、后果影响程度及损害范围等，要求乙方按协议总额（如未签订正式协议则按照乙方投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总额，下同）的 1%-10% 支付违约金，并要求乙方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 4、单方解除协议，而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5、将乙方（包括其法定代表人、主要相关涉及人员等）列入我司永久黑名单及行业反腐联盟黑名单，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反舞弊联盟、阳光诚信联盟等，不允许其通过任何方式与我司及体系内各关联公司有任何业务接触及合作。

五、审计及检查配合

1、甲方审计和检查期间，乙方需积极配合审计及检查工作，及时准确提供所需真实资料、配合审计调查/访谈工作，并应对调查/访谈内容进行严格保密；

2、乙方在被审计、检查期间，如甲方审计人员在审计过程中发现乙方存在违规行为或重大嫌疑，甲方可先行暂停乙方相关业务、付款等经济行为，乙方不得以此提出异议；

3、甲方审计和检查期间，乙方如出现以下行为，将处以协议总额 1%-5%的违约金，情节严重者将列入我司黑名单处理：

- （1）拖延、阻挠、妨碍审计检查工作；
- （2）转移、隐匿、篡改、伪造关键资料；
- （3）提供虚假信息或资料误导审计方向；
- （4）威胁、打击报复审计人员或举报人。

六、本廉洁协议自双方签署（法人加盖物理印章或符合《电子签名法》的可靠电子印章、自然人签字捺印或采取符合《电子签名法》的可靠电子签名）之日起生效。

七、本廉洁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作为《2026 年小梅沙暑期阶段文旅交通枢纽广告媒体投放项目服务采购合同》的附件，与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协议专用章）：

乙方（公章/协议专用章）：

地址：

地址：

日期：

日期：

（如本廉洁协议采用电子签章的，协议签署日期以最后一方电子签章完成之日为准）

附件 4：服务类及供货类合同安全管理协议及安全承诺书

服务类及供货类合同安全管理协议

（甲 方）：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 下 称 甲 方）

（乙 方）： _____（以 下 称 乙 方）

甲方根据项目经营需要，由乙方负责 2026 年小梅沙暑期阶段文旅交通枢纽
广告媒体投放项目服务采购 项目服务或供货，双方就安全管理、安全责任达成以下协定，共同遵守。

一、本协议适用范围：

1. 本协议适用于所有在甲方现场提供服务或供货的乙方。
2. 项 目 地 址：小梅沙片区，或定单和合同指定的地点。

二、本安全协议有效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约定全部义务履行完毕结束。如果今后双方签署更新的安全协议，则以更新的版本为准。

三、双方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条例和规定。

2. 乙方进场必须签订《安全管理承诺书》，保证合同履行过程中服务或供货（包含供货及安装）单位及其所属服务或供货（包含供货及安装）人员认真贯彻国家、省、市有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服务或供货（包含供货及安装）承包合同关于安全管理的规定和要求，承诺自觉遵守甲方《相关方安全管理制度》等有关制度。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有违反下列内容自愿接受甲方的处罚，乙方在接受处罚后应及时到甲方相关部门签字确认，甲方将有权从履约保证金、进度款或结算款中予以扣除；

3. 乙方应有安全管理体系，包括安全生产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安全教育培训制度等。

4. 甲方有权督促乙方的安全生产工作，发现不安全的地方有权立即指出和制止，并提出整改要求，乙方要立即整改。

5. 乙方的法人代表为_____，是具备履行合同义务（含承包项目）需要的安全资质和有能力承担安全责任的企业，并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

6. 乙方应指派经验丰富、熟悉安全技术的人员负责项目现场的安全，并对服务或供货（包含供货及安装）现场进行日常安全检查。乙方指派_____，联系电话：_____。

7. 乙方人员工作前，甲方将对其进行安全培训，甲方介绍现场情况、甲方的安全规定等；乙方应负责对本单位施工作业人员进行相关的安全教育。

8. 乙方应根据本项目特点制定有针对性的安全技术措施并提供甲方对接部门审核，同时对本单位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并严格按安全技术措施要求作业，未经安全教育和安全交底者，不得进入现场工作。

9. 乙方人员办理进场时，涉及到特种作业的，必须向甲方提供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复印件。

10. 乙方必须为其人员提供必要的个人劳动防护用品（工作服、安全鞋、手套、安全帽、安全带等），并督促人员正确穿戴；乙方员工因违反安全规定发生事故的，由乙方承担一切民事及刑事责任。

11. 乙方要确保使用的工具、设备是安全的，并严格按操作规程操作，以保证工作安全；

12. 由甲方提供的工具、设备在提交乙方使用前，乙方要认真检查；投入使用后，就表示乙方认可甲方的工具、设备是安全的；如发生相应人身财产损失或安全事故与甲方无涉。

13. 乙方涉及到特种作业（电、气焊、电工作业、行车工、搭脚手架、登高作业、起重机、有害有毒易爆危险品处理等）的，其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有毒有害岗位提供职业体检记录。起重作业必须遵守“十不吊”规定，严禁违章无证操作；严禁不懂电气、机械设备的人擅自操作使用电气、机械设备。

14. 乙方如携带易燃易爆物品进场，必须向甲方申报并获得批准。危险品应有专人负责保管，储存在安全地方，有防范措施和安全警示标志。所有生产现场涉及需要切送电作业、管路隔断、动火作业、密闭空间、高处作业、挖掘作业、临时用电线路装接等作业时，必须事先主动与发包部门负责该项目的管理人员联系，提出申请并办理相关《作业许可证》，理解甲方告知的现场危害及注意事项。任何不安全的工作，乙方有权拒绝执行。

15. 乙方人员只能在甲方指定的吸烟点吸烟，乙方人员只能在指定区域内工作，不得随意进入其他场所，不得擅自施工及触及运行的设备。

16. 乙方必须加强对现场人员的管理，杜绝发生偷盗行为。任何违反安全的行为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终止合同并视情节轻重相应的处罚权利。

17. 乙方应文明作业，不得乱抛、滚、扔工件或物料，作业区域工作环境应经常保持整洁，产生的垃圾、废料要及时清理到指定地点，施工材料进场后按运营公司要求进行堆放，不得随意堆放。

18. 夜间施工，施工单位自备符合规范灯具。

19. 服务或供货（包含供货及安装）现场禁止使用毛竹脚手架，甲乙双方对施工现场的脚手架及各类安全防护设施、安全标志和警告牌，不得擅自拆除更动。如确需拆除更动的，必须经项目负责人和监理或甲乙双方指派的安全管理人员的同意，并采取必要、可靠的安全措施后方能拆除。任何一方人员如擅自拆除，所造成的后果均由该方人员及其单位负责。

20. 凡是按当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部门规定须审批的项目，乙方应按规定向有关管理部门办理审批手续。

21. 贯彻“谁服务或供货（包含供货及安装）、谁负责”的安全原则，乙方单位项目负责人是承担本项目安全的第一责任人，乙方发生重大事故，双方应协力进行紧急抢救伤员和保护现场，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认真调查。乙方对自己员工的安全负责，对分承包商的安全负责并且告知甲方现场的危害所在。

22. 在作业现场，由于乙方违反上述协定，或安全技术措施不到位（又未与甲方主管部门主动联系），或发包给无资质的单位或个人，或现场监督管理不严，或违反甲方安全规定等，造成的人身、设备事故或者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安全责任，如给甲方造成损失同样应予以赔偿。其它情况下，事故的损失按责任协商解决。

23. 对乙方的处罚：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安全隐患，将按照甲方管理公司相关制度对乙方进行处罚；对于甲方检查中发现的隐患，乙方应立即整改和制定整改计划，未及时整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整顿，情况严重，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4. 本协议的各项规定适用于签订协议单位双方，如遇有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不符者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5.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留存一份，经签订协议双方盖章（自然人按捺手印）后生效。

甲 方：

乙 方：

安全管理承诺书

我司对《服务类或供货类安全管理协议》以及相关安全管理规定进行了阅读，并已意识到安全的重要性。我司保证在服务或供货（包含供货及安装）作业期间，严格遵守好相关要求。

我司承诺所有入项目服务或供货（包含供货及安装）人员已经过本公司安全培训，符合国家安全施工教育要求，现场管理人员具有安全识别及安全管理能力，现场发生所有安全问题由我司全权承担。

如有违反，我司愿意接受_____的相关处罚，若涉及行政处罚和法律责任由我司自行承担。

服务或供货单位：（盖章）_____

项目代表：_____

日 期：_____

第四章：招标清单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各一份

XX 招标文件报价一览表

(要求单独密封)

投标文件内容：商务标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格式）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在研究了招标文件中所有文件和上述合同条件、技术资料后，我们对“2026年小梅沙暑期阶段文旅交通枢纽广告媒体投放项目服务采购招标文件”项目投标报价如下（明细详投标报价工程量清单）：

表 5-1 报价一览表

投标报价：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项目	不含税总价 (元)	税率 (%)	含税总价 (元)	备注
1	2026 年小梅沙暑期阶段文旅交通枢纽广告媒体投放项目服务采购				
投标总金额：元（大写：）					

- 1)是否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是□，提供专用发票税点 %， 否 □
- 2)此表应经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人签名，并盖上公章；
- 3)此《报价一览表》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开标唱标时应单独密封在信封内递交，不得以任何形式在技术标及资信标文件中出现。
- 4)若本表与投标文件在内容上有出入，以本表为准。
- 5)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
- 6)如因投标人填写有误，导致无法唱标，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 7)我方理解，招标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 ★8)本项目投标报价应小于49万元，超过该范围的投标价将被拒绝。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 报价明细清单：

另附附件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1. 投标函

致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2026 年小梅沙暑期阶段文旅交通枢纽广告媒体投放项目服务采购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接受 2026 年小梅沙暑期阶段文旅交通枢纽广告媒体投放项目服务采购招标文件 所规定的所有招标要求。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工作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

日 期： 年 月 日

2. 投标承诺书

致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 2026 年小梅沙暑期阶段文旅交通枢纽广告媒体投放项目服务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建筑市场秩序。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2、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无任何犯罪记录。

3、服从《招标工作议程》安排，遵守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4、接受招标文件全部内容，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5、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承担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而**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6、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签订服务合同。如有违反，同意接受招标人违约处罚。

7、保证按照服务业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如有违反，同意接受招标人对本投标人违诺处罚。

8、保证中标之后不转包、不分包，若分包将征得招标人同意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9、保证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服务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有违反，同意接受违约处罚。

10、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进度及质量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

11、保证按招标文件及服务业合同约定原则处理因招标人原因增加或调整的工作量及其他事宜。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_____系（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_____的（姓名）_____为我公司签署_____项目（项目名称，编号）已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本人，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章）

授权委托书日期： 年 月 日

5.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序号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组织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加盖公章）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
4	企业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拟派项目经理执业资格复印件（加盖公章）（若有）
6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相关资质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若有）

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 电话号码： _____
- 2、地址： 传真： _____
- 3、注册资金： 注册/成立时间：
- 4、经营范围： _____
- 5、营业执照：（附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 6、公司简介：（自行描述）
- 7、公司财务情况：（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年份	年营业总额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二、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荣誉证书等：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 投标人业绩表

投标人近 5 年内（从招标公告之日起倒算）

同类业绩一览表（不超过 10 个）

序号	用户单位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工程规模	获奖情况（如有）

注：请同时提供业绩要求证明材料：

- 1、附以上业绩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提供合同封面、服务内容及盖章页）复印件加盖公章；
- 2、附以上业绩的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 3、附以上业绩的用户证明或用户评价意见（若有）。
- 4、附以上业绩的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可查证网址。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 拟派项目经理基本情况和业绩表

拟派项目经理基本情况和业绩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本职业年限		
资格证书编号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同类业绩：提供项目经理近 8 年内（从招标公告之日起倒算）已竣工并担任过项目经理的同类工程项目业绩。					
项目竣工时间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规模	获奖情况（如有）

注：请同时提供业绩要求证明材料：

- 1、附以上业绩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提供合同封面、服务内容及盖章页）复印件加盖公章；
- 2、附以上业绩的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 3、附以上业绩的用户证明或用户评价意见（若有）；
- 4、附以上业绩的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可查证网址。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9、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情况表

编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及执业资格证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注： 1、此表可延长；
2、提供团队成员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近 1 年社保缴纳证明（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资格审查文件及评标事项

1. 资格符合性审查

表附件-1 资格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2026 年小梅沙暑期阶段文旅交通枢纽广告媒体投放项目服务采购

序号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深圳市工商注册的投标人，因深圳市商事制度改革，新的营业执照如没有注册资金及经营范围的，提供工商查询档案或网络查询结果以证明相应内容）；境外投标人提供有效注册所在地的法定文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加盖公章）。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在近 3 年内（ 年 月 日起算）无不良执业记录（提供市场监督管理局信用平台信用信息）
5	业绩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5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算)完成的至少1个同类型项目合作案例业绩。合同需体现项目名称，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应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名称签约主体、服务范围、合同签订时间等，合同原件备查)。附上相应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对应任一期发票。
6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相关资质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若有）。

注：以上所有资质证明材料必须加盖公章，中国港澳台地区或中国境外投标人参加投标的，如没有公章，投标文件及本章格式中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可留空不盖章，但必须由有效授权人签字（附有效授权书），否则，将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视为无效投标文件或被判废标。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 其他

其他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